

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年报审计

重道会所（2017）报字第 29 号

重庆道尔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hongQing Dalto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中国·重庆

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

审计报告

目录

	页次
<u>一、审计报告</u>	2-3
<u>二、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及财务情况说明书</u>	4-5
<u>三、资产负债表</u>	6
<u>四、业务活动表</u>	7
<u>五、现金流量表</u>	8
<u>六、财务报表附注</u>	9-17
<u>七、专项信息审核报告</u>	18-19
<u>八、管理建议书</u>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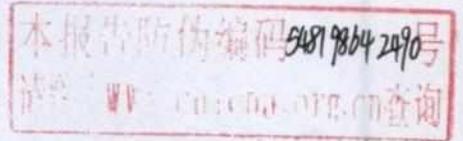
委托单位：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重庆道尔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63792473

传真号码：63792177

审计报告



重道会所报字[2017]29号

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后附的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重庆明天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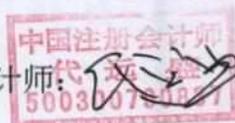
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重庆道尔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基金会财务相关情况表

2016年12月31日

基金会名称	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机构代码	53500000MJP5572926	登记证号	渝民基证字第 073 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北城一路 6 号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06 室	登记时间	2016 年 7 月 25 日
联系电话	023-63791875	邮政编码	400023
法定代表人	刘建良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临江支行		
银行账号	3100256309000043727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部	联系电话	023-63792463
会计姓名	袁莉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中介机构名称		代理机构 主管人姓名	
税务登记号码	53500000MJP5572926		
设有银行账号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及其开户银行和账号	无		
实体	无		

财务情况说明书

1、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767,950.36 元，其中：货币资金 3,767,950.36 元。

2、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0.00 元。

3、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3,767,950.36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0.00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3,767,950.36 元。

4、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总收入 4,159,182.27 元，其中：捐赠收入 4,155,241.16 元，其他收入（利息收入）3,941.11 元。

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总支出 391,231.91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380,090.08 元（公益事业支出 380,090.08 元），管理费用 11,141.83 元。

5、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380,090.08 元，上年末净资产 0.00 元（因重庆明天基金会基金会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取得法人登记证书）；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0.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11,141.83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总支出的比例为 2.85%。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 01 表

编制单位: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元

资 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3,767,950.36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帐款	4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3,767,950.36	其他流动负债	31		
				流动负债合计	32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 累计折旧	14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16			受托代理负债	37		
文物文化资产	17			负债合计	38		
固定资产清理	18						
固定资产合计	19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39		3,767,950.36
无形资产	20			限定性净资产	40		
				净资产合计	41		3,767,950.36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1						
资产合计	22		3,767,950.3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		3,767,950.36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 02 表

编制单位：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3,947,951.08	207,290.08	4,155,241.16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3,941.11		3,941.11
收入合计	11				3,951,892.19	207,290.08	4,159,182.27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72,800.00	207,290.08	380,090.08
其中：曾莹颖扶贫教育资助	13					207,290.08	207,290.08
公益项目宣传	14				52,800.00		52,800.00
捐赠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15				120,000.00		120,000.00
	16						
(二) 管理费用	21				11,141.83		11,141.83
(三) 筹资费用	24						
(四) 其他费用	28						
费用合计	35				183,941.83	207,290.08	391,231.9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3,767,950.36		3,767,950.36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 03 表

编制单位：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4,155,241.16
收到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941.11
现金流入小计	13	4,159,182.2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380,090.08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1,141.83
现金流出小计	23	391,231.9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767,950.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3,767,950.36

单位负责人：

制表：

复核：

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500000MJP5572926。2016 年 7 月 25 日经重庆市民政局批准颁发了有效期 2016 年 7 月 25 日至 2020 年 7 月 24 日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法定代表人为刘建良，住所为重庆市江北区北城一路 6 号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06 室，原始基金为贰佰万元整。

基金会组织机构：基金会设理事会，理事 5 人，其中领取报酬的理事 0 人。基金会监事 1 人。

基金会业务范围：开展扶贫、济困公益资助活动；开展优抚、扶老、救孤、助残公益资助活动；救助因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害。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 1 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基金会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基金会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8、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基金会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9、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1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工作量法、双倍余额递减法、年数总和法)计算。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20年	3%	4.85%
机器设备	5年	3%	1.62%
运输设备	5年	3%	1.62%
电子设备	5年	3%	1.6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年	3%	1.62%
其他设备	5年	3%	1.62%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0、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1、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2、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本基金会受受托代理资产比照接受捐赠资产的原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确认一项受托代理资产时,同时确认一项受托代理负债。

13、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4、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5、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实际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审计人员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并具体说明确认标准。以上会计政策可根据基金会具体情况，对不适用的项目予以删减。）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现金	人民币	0.00	345.00
银行存款	人民币	0.00	3,767,605.36
合计		0.00	3,767,950.36

2、净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	--------	------	------	--------

1、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2、非限定性净资产	0.00	3,767,950.36	0.00	3,767,950.36
合计	0.00	3,767,950.36	0.00	3,767,950.36

净资产比上年增加或减少的主要原因：

本年净资产增加额为 3,767,950.36 元，主要系收到捐赠收入 4,155,241.16 元（其中限定性收入 207,290.08 元，非限定性收入 3,947,951.08 元），利息收入 3,941.11 元，业务活动成本支出 380,090.08 元及管理费用支出 11,141.83 元。

3、捐赠收入

(1) 本年捐赠收入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947,750.00	1,947,750.00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原始基金
刘建良		50,000.00	50,000.00				原始基金
项斌		50,000.00	50,000.00				原始基金
吴华等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员工	207,290.08	0.00	207,290.08				
微信公众号收入		201.08	201.08				
合计	207,290.08	3,947,951.08	4,155,241.16				

(2) 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累计捐款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用途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947,750.00	1,947,750.00				公益捐款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	1,900,000.00				原始基金
吴华等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员工	207,290.08	0.00	207,290.08				曾莹颖扶贫教育资助
合计	207,290.08	3,847,750.00	4,055,040.08				

4、其他收入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941.11	0.00
合计	3,941.11	0.00

5、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捐赠项目成本		
曾莹颖扶贫教育资助	207,290.08	0.00
少年英才公益计划	120,000.00	0.00
公益项目宣传	52,800.00	0.00
合计	380,090.08	0.00

6、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521.83	0.00
办公费	2,744.00	0.00
微信开发服务费	7,876.00	0.00
合计	11,141.83	0.00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
刘建良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长	否
项琥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夏亮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财务官	否
姜志暉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否
彭光萍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否

2、列示本基金会职工总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本基金会职工人数合计 20 人（其中 17 人为兼职人员），其中：财务人员 3 人，其他人员 17 人；在基金会不领取任何劳务报酬。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无

八、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元

专项基金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项目直接运行费用					小计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报酬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曾莹颖扶贫教育资助	207,290.08	207,290.08							207,290.08
少年英才公益计划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207,290.08	327,290.08							327,290.08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曾莹颖扶贫教育资助	曾莹颖	207,290.08	54.54%	扶贫教育资助
少年英才公益计划	重庆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	120,000.00	31.57%	资助重庆市品学兼优的贫困初、高中学生
合计		327,290.08	86.11%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1、重要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人、主要捐赠人、基金会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刘建良	发起人、主要捐赠人
项城	发起人、主要捐赠人

2、关联交易

无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十、委托理财（是指通过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投资行为）

无

十一、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无

十二、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三、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四、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五、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六、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七、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八、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或协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九、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一六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基金会名称：（盖章）

基金会法人：（签名）

日期：2017年3月20日



财务负责人：（签名）

日期：2017年3月20日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重道会所审核字[2017]29号附1号

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的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 29 号。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 2016 年度工作报告。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在 2016 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1、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收到吴华等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捐款 207,290.08 元，并与曾莹颖及监护人曾杰签订捐款协议书，捐款 207,290.08 元给曾莹颖，用于扶贫教育资助事宜；

2、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与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捐赠协议书，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信托火炬系列信托计划”的受托人，按信托合同约定，代委托人向公益机构进行捐赠，同时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也按约定将部分信托报酬作为捐赠资金，实现信托计划的公益目的，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内分次捐赠人民币合计 2,268,954.43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接受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限定性捐赠 1,897,750.00 元；

3、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与重庆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签订《少年英才公益计划合作协议》，协议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共计 5 年，合同约定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每年 12 月 31 日前向重庆市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赠 120,000.00 元用于资助重庆品学兼优的贫困初、高中学生。

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 2016 年度财

务报表时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向民政部门报送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重庆道尔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50009098837

中国注册会计师: 
50030090029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

管理建议书

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理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重庆明天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基金会”）201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根据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要求，我们对基金会 201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的同时，根据审计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问题提出管理建议。因为我们所实施的审计范围是有限的，不可能全面了解基金会所有的内部控制，所以，管理建议书中包括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仅是我们注意到的，不应被视为对内部控制发表的鉴证意见，所提建议不具有强制性和公证性。

在审查过程中，我们了解了基金会的内部控制，并作了分析研究。我们认为，基金会现有的内部控制总体上还是较好的，但由于基金会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才取得《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2016 年开展公益性捐赠活动较少。

针对上述情况，我们建议：2017 年度按照《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进行日常的管理及开展业务活动，按照《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规定的业务范围开展公益活动，完成基金会成立的宗旨。

我们出具的管理建议书只向基金会理事会提供，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重庆道尔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7 年 3 月 20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李春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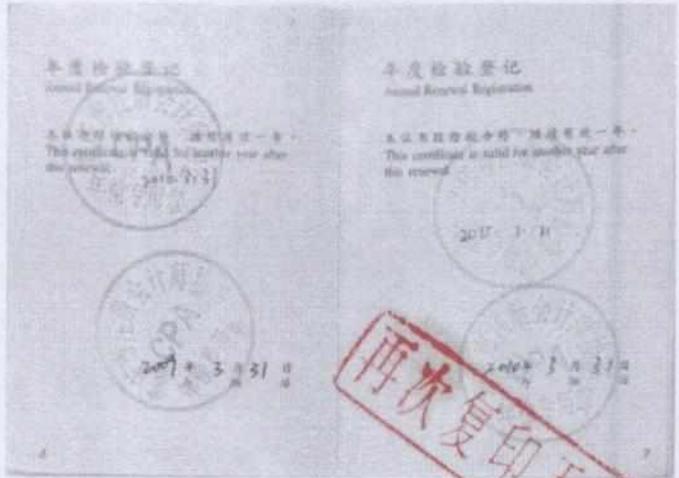
姓名 李春燕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年02月06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重庆道尔敦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214700206372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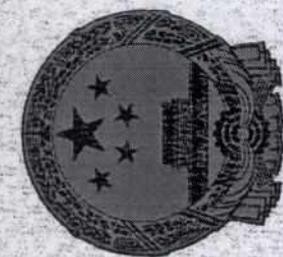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代远盛



姓名 代远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4年10月28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重庆鑫汇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232319741028001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序号: NO. 02360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重庆道尔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 代远盛

办公场所: 重庆市渝中区临江路89号

天伦华苑平街25-1G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50030090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贰佰零陆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渝财会[2003]69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00三年十月十五日



二00三年 十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